

烟台东方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烟台东方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8 年 6 月 5-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投资购买“中信融金 1 号不良资产收购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，为控制资金风险，公司购买其中的优先 I 级资金信托合同，预期收益率为 10%，期限三年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东方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08 年 6 月 6 日